

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 高三 補考時間表

5 月 9 日 (星期一)

時 間	科 目
8 : 1 5 - 9 : 0 5	數學甲、數學乙
9 : 1 0 - 1 0 : 0 0	物理、空間資訊科技
1 0 : 1 0 - 1 1 : 0 0	化學、科技環境與藝術的歷史
1 1 : 0 5 - 1 1 : 5 5	多媒體音樂、民主政治與法律

※「英語聽講」補考方式：即日起至 5/11 中午前找老師完成補考，「英語聽講」請速洽廖尹嬪老師，逾時者視為放棄補考。

※「靈智教育」、「揪妳英遊世界」5/11 中午前，請依據任課老師規範補交作業。

說

1. 高中補考每節均為 50 分鐘，請特別注意結束時間。
2. 自習期間，請各班任課老師依教務處公告之課表監督自習或上課。
3. 請監考老師提早十分鐘至教務處拿卷。
4. 請攜帶學生證或有照片之證件參加補考，並請監考老師確實核實學生資料。
5. 補考屬於學校正式考試，考試規定將依學校試場規定處理。

明